

## 霍桑短篇小说集

作者：霍桑

出版社：伊犁人民出版社

书号：ISBN 7-5425-4026-7

版权所有：北京烨子工作室

类别：外国名著

出版时间：2005-1-18

字数：25 万

内容提要：

本书以著名作家霍桑的短篇小说为主，其中包括：《大红宝石》、《埃莉诺小姐的斗篷》等著名的短篇小说，可以让你在休闲娱乐中体会读书的乐趣。了解更多的外国名著。

### 牧师的黑面纱

新英格兰缅因州约克县有位约瑟夫·穆迪牧师，约摸八十年前去世。他与这里所讲的胡珀牧师有相同的怪癖，引人注目。不过，他的面纱含义不同。年轻时，他因失手杀死一位好友，于是从那天直到死，都戴着面纱，不让人看到他面孔。

——作者注

一个寓言 米尔福礼拜堂的门廊上，司事正忙着扯开钟绳。村里的老人们弯腰驼背顺街走来，孩子

们喜笑颜开，活蹦乱跳地跟着父母，要不就一本正经地迈步，浑身礼拜天打扮的神气。衣冠楚楚的小伙子们侧目偷看好看的姑娘，觉得安息日的阳光使她们比平日更漂亮啦。人流大都涌进门廊，司事开始打钟，一面盯着胡珀牧师的门口。牧师一露头，他就该停打召唤的钟声了。“牧师脸上这是啥呀？”司事失惊大叫。听到的人都立刻回过身来，只见一位貌似胡珀先生的人，正若有所思地缓步朝礼拜堂走

来。人们全呆了，即算来了位生人到胡珀牧师布道坛上动手给垫子掸灰尘，他们也不至于如此大惊小怪。“你敢肯定这是俺们那位牧师？”古德曼·格雷问司事。“错不了，是胡珀先生。”司事应道，“今儿他本该跟韦斯特伯雷的舒特牧师对换的，可昨天舒特牧师捎信儿说不来了，得去给一场丧事做祈祷。”如此大惊小怪的理由好像并不充分。胡珀牧师年届三十，一派绅士风度，虽仍未成家，

却不失牧师该有的整洁干净。仿佛有位周到的妻子已为他浆洗过领箍，刷净了一周来落在礼拜天这身法衣上的灰尘。浑身上下只有一样东西刺眼，这就是箍住额头，低垂盖脸，随呼吸颤动的一块黑面纱。近些看，面纱似有两层，除了嘴和下巴，一张脸给遮得严严实实。不过，也许并没挡住他的视线，只给看到的一切有生命无生命的东西蒙上了一层黑影。带着这片黑影，善良的胡珀先生朝前走着，步子缓慢沉静，像心不在焉的人惯常那样，微微驼背，两眼着地，但对等候在礼拜堂台阶上的教友们仍和气地点头致意，然而众人只顾吃惊打怪，竟忘了还礼。“俺真不敢相信那面纱后头就是胡珀先生的脸。”司事道。“俺可不喜欢那玩意儿。”一位老妪蹒跚而入，嘀嘀咕咕地说，“把脸一蒙，他就变得

让人害怕啦。”“俺们的牧师疯啦！”古德曼·格雷边说边跟着他跨进门槛。胡珀牧师还没进门，这件不可思议的怪事就在礼拜堂传了开来。教友们纷纷骚动，扭头

朝门口张望。不少人干脆站起来，转过身子。几个小家伙爬上椅背，又跌了下来，乱成一片。堂里女人的衣裙沙沙作响，男人的脚步拖来拖去，一扫恭候牧师驾到该有的肃静。可是胡珀牧师好像对这混乱视而不见。他几乎悄无声息地走了进来，朝两侧一排排的会众微微点头，走过最年长的教友时还鞠了一躬。老人满头华发，坐在通道中间的扶手椅上。年高德劭的老人对牧师外表的异常反应真是迟钝，好像压根儿不曾感受四周的惊诧，直到胡珀沿台阶

上了讲坛，戴着那块黑面纱与众人面对面时，方才有所觉察。牧师先生这神秘的标志一刻也不曾除下。领唱赞美诗，它随呼吸起伏；朗读《圣经》它就在他与圣书之间抛下黑影。他祈祷，它就沉沉地贴在他仰起的面孔上。莫非他想向可畏的上帝隐藏自己的面孔？小小一块黑纱，怵目惊心，害得不止一位神经脆弱的女人被迫提前离开教堂。可是在牧师眼中，面无人色的教友们没准儿就跟他的黑面纱一样令人胆寒呢。胡珀布道有方，远近闻名。他不以力量取胜，对教民们总是尽量好言相劝，导引大家朝向天国，而不靠雷霆般的圣谕驱赶人们奔向那里。此刻，他讲道的风格、方式，一如既往。可是要么由于讲道本身的情绪，要么出于听众的想象，总之，大家感到从未听过他这么有力的一番告诫。与平日相比，今天的布道更是蒙上了一层胡珀性情的温良与忧郁。主题涉及隐秘的罪孽，及那些我们对最亲近的人，对自己的良心都想隐藏的秘密，甚至忘记全能的上帝洞察一切。有种难以捉摸的力量渗透了他的字字句句。全体教友，不论纯洁如水的少女还是心如铁石的男子汉，无不感到躲在可怕面纱后面的牧师正悄悄逼近，发现了他们思想与行为中深藏的罪恶。许多人双手交叉紧握，按住胸膛。胡珀牧师的话并不可怕，至少并不激烈。然而，那忧郁声调的每一个颤音都令听者发抖，莫名的悲怆与畏惧结伴而来。听众对牧师的反常感觉强烈，真盼一阵清风能把那块面纱掀开，简直认为露出来的会是一张陌生的面孔，尽管那身体、姿势、声音，分明是胡珀牧师的。礼拜刚完，众人便不守规矩，争先恐后往外挤，急于交流按捺不住的惊异，且感到眼前

不见了那块黑面纱，心情为之一松。有的人挤作一堆交头接耳，有的人独自回家，一路默默沉思。还有几位摇头晃脑，自作聪明，吹嘘他们能揭穿这个秘密。可有的人却肯定此事根本毫无秘密可言，不过因为牧师先生熬夜，给灯光弄伤了眼睛，需要遮挡罢了。片刻之后，胡珀牧师也跟在教民们后头走了出来。他蒙着面纱的脸从这群人转向那群人，向白发苍苍的长者致意，又作为中年人的朋友与精神导师，和善庄重地跟他们打招呼。对年轻人则露出爱护与威严，还把手放到孩子们头上，为他们祝福。这样做是他安息日的老习惯，但今天回报他好意的只有奇怪与迷惑的目光。没人照往常那样，以与牧师比肩而行为荣。桑德斯老爷记性无疑出了毛病，竟忘了邀请胡珀牧师去他家用膳。自打牧师就职此地，几乎每个礼拜天都是去他家饭桌上祝福的呀。今天，牧师只好回到自己寓所，正要关门，回头一望，众人的目光全都盯在他身上。黑面纱下面露出一丝忧伤的苦笑，隐约掠过牧师嘴角，随他一起消失不见。

“怪呀，”一位妇人道，“一块普普通通的黑面纱，跟咱女人家系在帽子上的没啥两样，可一到胡珀先生脸上就变得这么吓人！”“胡珀牧师的脑筋一准出了毛病。”她丈夫，村里的医生道，“不过，这件怪事怪就怪在它带来的威力，连我这么个精明强悍的人都受到震动。那块黑纱虽说只遮住了牧师的脸，可给他整个人从头到脚都罩上了一层鬼气，你不觉得么？”“可不是呐，”女人道，“俺说啥也不敢单独跟他在一起。俺都纳闷，他自己怕不怕自己哩！”“人有时候是会自己怕自己的。”她丈夫道。下午的礼拜式跟上午情形相似。收场时，为一位年轻姑娘的葬礼敲起了丧钟。亲友们聚

集在屋里，关系远些的熟人站在门口，议论着死者的长处。突然谈话中断，胡珀牧师来了，依然蒙着那块黑面纱，此刻这标志倒恰当不过。牧师走进停放遗体的房间，朝棺材俯下身去，向他死去的教民最后告别。弯腰时，面纱从额头直垂下来，要是姑娘不曾永远合上了双眼，就能看到他的面孔。莫不是牧师害怕她的目光，这才赶紧把面纱往后一拉？有人亲眼目睹了这场生者与死者的照面，毫不顾忌地说，牧师露出真相的刹那间，姑娘的遗体微微一动，打了个寒战，尸衣和薄纱帽都窸窣作响，虽说死者的面容纹丝不动。一个迷信的老太婆是这个奇迹的唯一见证。牧师离开遗体，走到哀悼者们的屋子，然后走到楼梯口，为死者祈祷。祷文饱含深情，感人肺腑，哀哉痛哉，但又倾注着天堂的希望，仿佛姑娘的纤手在拨动着天堂的琴弦乐声在牧师悲怆的腔调之间依稀可闻。人们不寒而栗，虽然并不理解祷文深

意。牧师祷告说，但愿他们和他自己，以及芸芸众生，都能像这位姑娘一样，泰然面对被撕去面纱的那一刻。抬棺材的人沉重地前行，送葬的人们尾随其后。死者打头，胡珀牧师戴着面纱殿后，哀伤了一条街。“你干嘛朝后看？”送葬队伍中有人问同伴。“俺好像觉得，方才牧师跟这姑娘的魂儿手拉手，一块儿走呐。”她回答。“俺也觉得，也是方才那会儿。”另一位应道。是夜，米尔福村里最漂亮的一对儿要行婚礼。虽说胡珀牧师生性忧郁，逢这种场合，

倒有一种平和的快乐。这种场合比热烈的作乐更能激起他和谐的笑容。他性格中的这一点比什么都更能赢得教民们的爱戴。参加婚礼的宾客急切地等待他的光临，满以为笼罩了牧师一整天的那种奇异的恐惧，现在一定会烟消云散。可惜，结果并非如此。胡珀牧师进得门来，人们头一眼看到的还是那块可怕的黑面纱。这东西给葬礼平添了更深的忧伤，但给婚礼带来的只是凶兆。客人们顿时感到，仿佛有朵乌云从黑纱下面滚滚而来，遮住了花烛的光亮。一对新人站在牧师面前，可新娘子冰凉的手指在新郎瑟瑟发抖的掌心战栗，脸色死一般苍白，引起人们唧唧咕咕，说是几个钟头前才下葬的那姑娘打墓穴里钻出来入洞房啦。要是还有比这更阴沉的喜事，只能数响起丧钟的那场著名婚礼了。

霍桑著有短篇小说《婚礼上的丧钟》 主持完仪式，胡珀牧师举杯向新婚夫妇祝酒，语气温和诙谐。他的话本该犹如炉中欢跳的火光，照亮客人们的面庞，但就在那一瞬间，牧师从镜中瞥见了自已的形象，黑面纱也将他的心灵卷进了震慑众人的恐惧之中。他浑身颤抖，双唇失色，把未曾沾唇的喜酒溅洒在地毯上，转身冲入茫茫黑夜，因为大地也戴着它的黑面纱啊。第二天，米尔福全村上下只议论一件事，那就是胡珀牧师的黑面纱。那纱及纱后面隐藏

的秘密成为人们街头巷尾的热门话题，也给女人们敞开的窗前提供了饶舌的材料。小店老板把此事当做头条新闻向顾客报道，孩子们上学的路上也叽叽喳喳没个完。一个爱学样的小淘气，用一块旧的黑手巾把自己的脸也遮了起来，结果恶作剧不但把同伴们吓得要命，他自己也吓得颠三倒四。说也怪，教区里所有好管闲事、莽撞冒失之辈，就没一个敢直截了当向胡珀牧师打听，

他为何这么做。从前，他若有半点儿事情需要人干预，出主意的总有一大群，而他也一向欣然从命。要说他有错的话，那就是太缺乏自信，连最轻描淡写的指责也会使他把芝麻小事当成罪过。然而，虽说他这种过分随和的毛病人尽皆知，却没人愿意就黑面纱的事向他一尽忠言。有种既不明说，又不用心遮掩的恐惧感，使得众人互相推诿。最后只好想出一条权宜之计，由教民们推选出一个代表团与胡珀牧师面谈，免得此事引起公愤。再没有这么不会办事的代表团了。牧师友好客气地接待了他们，但待众人落座之后便一言不发，把挑开这番来意的全部重担都压在了代表们肩头。话题实在明白不过，胡珀牧师额上就裹着那块黑面纱，遮住了他的脸，只看得见两片安详的嘴唇。人们发现这嘴角时而闪过一丝忧伤的微笑，而那块黑纱，照他们想象，简直挂到了他胸前，成为一件可怕秘密的象征，横在他与他们中间。只要拉开面纱，他们就能自在地对此事发表议论，但不拉开它就无法启齿。结果众人枯坐良久，哑口无言，心烦意乱，畏畏缩缩地躲避牧师的目光，觉得这看不见目光就盯在他们身上。最后，代表们尴尬地收兵回营，对推选他们的人交代说，事关重要，若不召开全体教民大会的话，也至少得举行教会会议。村里人为黑纱胆战心惊，但有个人除外。代表们空手而归，连要求牧师解释都不敢。这

个人却以自己沉静个性的力量，决心驱散聚集在牧师头顶的奇异乌云。这朵云变得越来越黑啦。作为牧师的未婚妻，她有权知道黑面纱掩藏的是什么。牧师头回造访，她就单刀直入挑明话题，这倒使双方都好办多了。牧师落座之后，她就目不转睛地盯住那块面纱，并没发现威慑众人的骇然气象啊，不过是一块两层的绢纱，从他额前垂到嘴际，还随着他呼吸微微颤动。“不，”她笑着大声说，“这纱没啥好怕的，只不过挡住了我爱着的一张脸罢了。来

吧，好人，让太阳从乌云后面闪光吧。先把面纱摘下来，再告诉我你干嘛要戴着它。”胡珀牧师微微一笑。“时候会到的，”他说，“到时候咱们全都得摘下面纱。在那之前，我要是一直戴着它

的话，亲爱的教友，请别见怪。”“你的话也神秘兮兮，”姑娘道，“至少该把遮住你真话的这层纱去掉啊。”“伊丽莎白，我愿意，只要不违背我的誓言。那就告诉你吧，这块面纱是个记号和标

志，我受誓言约束，得永远佩戴。不论身处光明还是黑暗，独自一人还是众目睽睽，也不论与陌生人还是亲朋好友共处，世人休想见到它摘下来。这凄凉的帘幕必须将我与世人隔开，就连你，伊丽莎白，也永不能看到它后面！”“是什么沉重的苦难降到你头上，害你永远遮暗自己的眼睛？”她诚恳地问。“它要是哀悼标记的话，”胡珀回答，“也许我跟多数世人一样，也有足够的悲伤，得

用它来做记号。”“可要是世人不相信这只是清白哀伤的标记呢？”伊丽莎白劝道，“虽说你受人尊重和

爱戴，可是没准儿别人会飞短流长，说你自知犯了不可告人的罪过，这才遮住自己的面孔。为你的圣职着想，赶走这些谣言吧。”说起村中已经传开的谣言，她脸都涨红了。可胡珀牧师安之若素，甚至还笑了——相同

的苦笑，似一道微光，从面纱的暗影下闪现出来。“我若是因悲伤遮住面孔，自有足够的理由。我若是因不可告人的罪过遮住它，那么哪

个凡夫俗子不可以这么做呢？”他就这样温文有礼，却又执拗不移地拒绝了她的一切恳求。最后伊丽莎白沉默了。她好

像陷入沉思，大概在寻思还有什么办法可以试试，把心上人从这么阴暗的妄想中拉回来。此事若无其它含义，不定是神经错乱的症候。即使她个性比他更坚强，此刻也珠泪涟涟。不过，刹那间，有种新感觉取代了忧伤。她不知不觉盯住那块黑纱，突然，仿佛空中出现一道微光，黑纱的恐惧攫住了她。她蓦地起身，对着他直发抖。“你到底也感觉到啦？”牧师口气悲哀。她不回答，双手掩面，转身欲走。他冲上前一把抓住她胳膊。“对我忍耐些，伊丽莎白！”他激动地叫道，“别抛弃我，虽说这块面纱今生今世必得

隔开咱们。做我的人吧，来世我脸上就不会有面纱了，咱俩的灵魂也不会被黑暗相隔！这不过是现世的面纱——不是永恒的呀！噢！你不知道我有多么孤独，有多么害怕，一个人待在这块黑纱后面。别把我永远抛在这痛苦的黑暗后头！”“那就把面纱掀开一回，让我看看你的脸。”她说。“不行！绝不！”胡珀回答。“那就再见！”伊丽莎白道。她抽出胳膊，缓步走开，在门口停下，回首对他久久凝望。这目光几乎穿透了黑面纱的

秘密。即使心情沮丧，胡珀牧师仍在微笑，觉得把他与幸福拆开的，不过是一种物质的标记罢了，虽说这东西投下的恐怖阴影，必然会给最亲近的情侣造成隔阂。打那以后，再没法要牧师除去面纱，或直率地要求他说出面纱掩藏的秘密。那些自以为

比世俗偏见高明的人，将此事仅仅看作一种怪癖，说这种怪癖经常会与正常人的理智行为混合在一起，结果使他们的所有行为都显得疯疯癫癫。但是，多数人眼中，胡珀已无可救药地成为怪物。他无法心安理得地走路，发现善良胆小的人们扭脸躲他，胆大皮厚者则故意挡他的路。后者的无礼迫使他放弃了黄昏时去墓地散步的老习惯，因为只要他靠在墓地的大门上沉思，墓碑后面就会有人探出头来，窥视他的黑面纱。另有谣言四起，说是死人的凝望招他去那儿的。他仁慈的心被深深刺痛，因为小孩子们一见他就中断欢乐的游戏，四下逃散，其实，他忧郁的身影还离得远远。他们本能的恐惧比什么都使他更强烈地感到，一种不可思议的恐怖已深深交织在面纱之中。事实上，大伙儿知道，他自己对黑面纱也极为厌恶。除非不得已，他绝不打镜子面前走过，也不肯俯身去饮静静的泉水，免得在它宁静的怀中被自己的

形象吓一跳。由此引发了似有道理的谣传，说胡珀牧师的良心备受煎熬，因为他犯下了无法隐瞒只好如此朦胧暗示的大罪。于是，黑纱下面滚出一团乌云，挡住了阳光。这罪过与哀伤的不明不白，从头到脚裹住了可怜的牧师先生，使他永远得不到爱心与同情。人们议论说，幽灵与魔鬼在黑纱后面与他作伴。他就这样继续走在黑纱的阴影当中，内心战栗，外表恐惧，在自己灵魂的黑暗中摸索，或透过面纱，注视着被它弄得满目凄凉的世界。据说连无法无天的风也敬畏牧师可怕的秘密，从不把那块面纱吹起来。不过，胡珀牧师走过熙熙攘攘的人群时，依然向众人苍白的面孔凄楚而笑。黑面纱危害多多，却产生了一种合乎需要的效果，它使胡珀牧师格外胜任。借助于这种

神秘的标记——因为再没有其它明显的原因——他对因罪过而受苦的灵魂具有特殊的威慑力。在他感召下皈依的人们对他尤为害怕，以委婉的方式断言，被他引到神圣的光明中间之前，他们曾和他一道陷在那块黑纱后面。说真的，黑纱的暗影使他怜悯一切阴郁的感情。濒死的罪人大声呼唤胡珀牧师，他不到场就不肯咽气，虽然待他弯腰要对他们轻声抚慰，蒙着黑纱的面孔一靠近，他们就浑身战栗起来。黑面纱如此可怕，连死神露面也威风不减！陌生人远道而来，参加他的礼拜，虽见不到真容，只为一睹他的身影。但许多人为消遣而来，却尚未离去就已吓得胆战心惊！有一回，在贝尔彻任总督期间，胡珀牧师被指定为选举布道。他戴着黑面纱站在首席法官、市政会成员、议员们面前，给众人留下深刻印象，连那年通过的法案都具有早期统治的黑暗与虔诚。就这样，胡珀牧师度过了漫长的一生。他的行为无可指责，但却笼罩在阴沉的疑云之

中。慈爱和善，却得不到爱戴，反而可悲地令人畏惧。他与世隔绝，分享不到人们的健康与快乐，却总被召去帮助临死的受难者。岁月如流，给他黑面纱下的两鬓洒下一层白霜。他的声名传遍新英格兰一带的教会，且获得了胡珀教长的尊称。他到任时已成年的那代人如今几乎相继作古，他的教民礼拜堂里有不少，葬入黄土的则更多。眼下，油干灯尽，功成名就，轮到胡珀教长安息了。老教长临终的床前，烛光惨淡，人影可辨。他无亲无故，但到场的有周到庄重却不动声

色的大夫，只想尽力减轻死者的最后痛苦。教堂执事，教区几位德高望重的教友也在场。还有韦斯特伯雷教区的克拉克牧师，一位热心肠的年轻人，飞马赶到垂危的教长床前，为他祈祷。还有那位看护，不是雇来照料垂危病人的女仆，而是漫漫岁月中甘忍寂寞，诸尽凄凉初衷不改，直至这临终一刻的人儿。不是别人，正是伊丽莎白啊！胡珀教长的满头华发压在死

亡之枕上，额前黑纱依旧，遮住面庞，衰弱气息的每一番挣扎都使黑纱微微颤动。这块黑纱横在他与世人之间整整一生，隔绝了愉悦的人情，女人的爱恋，将他禁锢在最可悲的囹圄之中，这就是他自己的心灵。它依然蒙在他脸上，使这阴凄凄的屋子更凄凉，并挡住了他来世的阳光。他神志不清已有些时，灵魂在过去与现在之间犹疑不定，时不时似乎翱翔于来世的混沌

之中。发高烧时辗转反侧，耗尽残剩的点点气力。但即使处于最剧烈的痉挛挣扎，最荒诞的奇思怪想，别的一切念头都已混乱不清，他仍提心吊胆，生怕面纱滑落一旁。就算他迷乱的灵魂一时疏忽，枕边还守着一位忠实的女人，会背过脸去，为他盖好那张苍老的脸。这张脸她最后一次见到时还充满盛年的英俊。最后，被死神打败的老人静静躺在灵肉衰竭的麻木之中，脉搏几乎感觉不到，气息更见微弱，只有突如其来深长而不规律的呼吸，在预报着他灵魂的逃逸。韦斯特伯雷教区的牧师走近床头。“尊敬的胡珀教长，”他道，“您解脱的时刻就要到了。您是否已准备好揭开这块拦住

今生与来世的面纱呢？”胡珀教长起先只微微动了一下头以示回答，接着大概担心意思不够明确，便强打精神开

口说话。“是的，”他奄奄一息，“我的灵魂困乏不堪，耐性十足，就等着揭开面纱了。”

“那么，”克拉克牧师接着说，“像您这么个潜心祷告的人，思想行为圣洁高尚，以凡人尺度衡量堪称无可挑剔的榜样，身为教会长老，怎能给自己的记忆留下阴影，玷污一个如此纯洁的生命呢？我请求您，尊敬的兄长，别把事情弄成这样！在您得到善报之前，请允许我们一睹您喜悦的容颜吧，撤掉来世的屏障之前，让我先为您揭去这块黑面纱吧！”说着，克拉克牧师弯下腰，去揭开这个多年的秘密。突然，胡珀牧师令床边所有的人目瞪口呆。他奋力挣扎，从床单下面抽出双手，一把用力按住了面纱，决心拼斗到底。倘若韦斯特伯雷的牧师要跟快死的人较量的话。“不行！”戴面纱的教长喊道，“今生今世绝不行！”

“邪恶的老头！”吓坏了的牧师叫道，“你的灵魂要带着何等可怕的罪孽去接受最后的审判呵？”胡珀苟延残喘，一口气在喉咙里格格作响。但是，他竭力挣扎，双手向前乱抓，抓住那

即将弃他而去的生命，好把话讲完。他甚至抬身坐了起来，在死神的怀抱中瑟瑟发抖。而那块黑纱低垂，凝聚了整整一生的恐怖，在这最后的时刻显得分外狰狞。那时常浮现的隐隐约约的一丝苦笑，此刻又仿佛从黑面纱后面闪了出来，在教长的唇边久久不去。“你们为什么单单见了我就怕得发抖？”他转动戴着黑纱的脸，环顾面无人色的围观者。

“你们彼此也该互相发抖呢！男人躲着我，女人不同情我，孩子们又叫又逃，就因为我的黑面纱吗？要不是它黑乎乎地象征着神秘，一块纱有什么好怕的？等到有一天，朋友之间，爱人之间坦诚相见，等人们不再妄想逃开造物主的眼光，令人恶心地掩藏自己的罪孽，到那时再把我看成怪物吧。因为我活时戴着它，死也不离开它！我看着你们，瞧哇！你们个个脸上都有一块黑面纱！”听的人互相躲避，互相畏惧，胡珀教长却一头倒在枕上，成了一具蒙面纱的死尸，嘴角

还挂着一丝冷笑。人们将蒙着面纱的他装殓入棺，再将蒙着面纱的他埋进坟墓。年复一年，青草在这座坟茔上生发枯萎，墓碑上青苔遍布。胡珀牧师的面庞已化作尘土，可一想到它是在那块黑面纱下发霉发烂，人们仍心惊胆战！

欢乐山的五月柱

欢乐山：即 Merrymount 山，本故事在美国历史上确有根据。伍拉斯顿山，又叫欢乐山。这里早期殖民地的历史稀奇古怪，可为一部富于哲理的传奇故事提供挺好的素材。笔者这篇短小的特写，是以新英格兰年鉴严谨的记录为事实依据的，而这些事实简直自然而然地构成了一篇寓言。此间描写的假面舞、滑稽表演、节日风俗习惯，都遵照那个时代的风尚。它们的出处，可从斯特兰所著的《英格兰体育与娱乐》一书中查到。那年头，欢乐山的日子多么美好！那年头，这片欢乐的殖民地上，充当旗杆的还是那根

五月柱！竖起五月柱的人们，倘若后来旗开得胜，灿烂的阳光就会普照新英格兰崎岖的群山，将鲜花的种子遍撒这块土地。当时，欢乐与忧伤相互争夺地盘。仲夏来临，给森林披上了浓绿的盛装，让山坳里玫瑰竞相开放，比春天柔嫩的蓓蕾更鲜艳更娇美。然而，五月，或者说它那欢乐的精灵终年长驻欢乐山，与夏季嬉戏玩耍，同秋天狂欢作乐，跟冬日融融的炉火共享温暖。她带着梦一般的微笑，飞过充满劳顿与烦恼的世界，莅临欢乐山，在心境欢快的人们心中找到了家园。五月柱从没像在仲夏日黄昏时分打扮得这么漂亮。这个受人崇拜的象征是棵松树，树身

仍保持着青春时代的苗条，树高却堪与林中最古老的树王媲美。树冠上，一面彩虹般的绸旗迎风招展，树身上下直到挨近地面都披挂着桦树枝和其它郁郁葱葱的树枝，有的还生着银色的树叶，是用二十余种不同颜色的缎带扎上去的。这些缎带打成的花结鲜艳夺目，不带一抹阴郁的色彩，在风中猎猎飘飞。采自花园和野地的鲜花，在翠绿丛中笑逐颜开，娇嫩欲滴，仿佛魔法般生长在这棵幸福的松树上。鲜花绿叶，绚烂辉煌。它上面露出了五月柱柱杆，刷上了与树顶彩饰相同的七彩颜料。最矮的一根绿枝上悬挂着一只用许许多多玫瑰花编成的花环。这些花有的从林中阳光最充裕之处采来，有的是殖民者们用英国带来的花种培育而成，

色彩更浓艳。哦，黄金时代的人们，你们的家政大事就是培育花朵！可是，手拉手围着五月柱的那些神气十足的一群是谁呢？不会是古代神话中的农牧神和水泽仙女，被逐出他们古老的树林与家园，与一切受迫害者一样，跑到西部清新的森林中藏身。而是些哥特神话中的魔鬼，尽管也许具有希腊血统。一位潇洒青年的肩头，赫然冒出一颗鹿角杈权的头。另一个浑身上下都像人，却有着一副豺狼的嘴脸。第三个，身躯与肢体和凡人无异，却露出一头老山羊的胡子和犄角。还有个东西酷似站立起来的熊，俨然一头野兽，两条后腿却套着粉红色的长统丝袜。同样令人惊奇的是，这儿还立着一头来自幽黑森林的真正的熊，伸出两只前掌给两旁的人握住，准备好与圈子里的任何人共舞。它笨拙的身躯半立着，好迎合它俯下身体的舞伴。其他面孔有的像男，有的像女，但要么鼻眼歪斜，要么神情放肆，通红的鼻子悬垂在深得可怕的大嘴前面，那嘴大咧大张，好像在永无休止地哈哈大笑。这儿还可以见到纹章上画的那种野人，毛发烘烘像只狒狒，一串绿叶束在腰间。他旁边是个高贵的形象，不过还是假扮的，一副印第安猎人模样，头戴羽毛冠，腰系贝壳珠链。这伙奇形怪状的人当中，许多还戴着圆锥帽，身上拴着小铃铛，丁丁当当，银铃悦耳，与他们内心欢快的乐曲交相呼应。一些青年男女衣着朴素，但脸上的狂喜使他们跻身这古怪的一群适得其所。这就是欢乐山的殖民者们，他们在夕阳余晖照耀下，团团围住自己崇拜的五月柱。倘若哪个流浪汉在阴森森的树林里方向莫辨，听到他们的欢笑，怯生生地偷看上一眼，会以为他们就是考墨斯及其同伴，有的已变作野兽，有的半人半兽，其余的醉得歪歪倒倒，乐得欢天喜地，就快摇身变化了。但在悄悄偷看这场假面舞的清教徒看来，照迷信，这都是一伙住在荒山野林里的魔鬼与堕落的灵魂。

考墨斯 (Comus)：希腊神话中司酒宴，司肉体享受之神。这伙怪人的圈子中间，出现了两位只有驾着紫霭祥云才会如此轻盈的形体。一位青年浑身闪闪发光，胸前横披一条彩虹图案的围巾，右手持一根镀金手杖，这是狂欢者中身份尊贵的标志。他左手紧握一位美丽姑娘的纤手，姑娘打扮得同样光彩照人。盛开的玫瑰撒在他们的脚下，或自然而然地戴在他们发际，衬托出他们乌黑光滑的鬃发。这对活泼男女的身后，紧挨五月柱，站着位英格兰牧师，挨得那么近，笑脸都遮掩在五月柱的青枝绿叶之中。他一身法衣，却照异教徒的样子装饰着花朵，还戴着一顶本乡本色的藤蔓花冠，目光放荡，衣着不伦不类，是这里最狂放的怪物，正是众人当中的考墨斯。“五月柱的信徒们，”鲜花装点的牧师叫道，“狂欢吧！从早到晚，让林中响彻你们的笑声。亲爱的人们，让此时此刻成为你们最欢乐的时光。瞧哇，这就是五月王与五月后，本人做为牛津的教士，欢乐山高级牧师，现在通过神圣的婚姻，使他们结为夫妇。振作你们欢快的精神吧，跳莫利斯舞的人，年轻的小伙子，活泼的大姑娘，熊和狼，头上长角的先生们！来呀，先来唱支歌，大声唱出咱们英格兰古老的乐趣，唱出这片绿林狂欢的笑声。再来跳个舞，让年轻的一对瞧瞧，生活是啥模样，该如何轻松自在地打发时光！全体热爱五月柱的人们，为五月王五月后的婚礼放开歌喉吧！”

莫利斯舞 (morris - dance)：英美国古时的一种化装舞会。这场婚礼比欢乐山的多数婚礼都更隆重，喜谑戏弄，诡计花招，层出不穷，狂欢不休。虽说太阳一落山，五月王与五月后就要卸掉他们的头衔，但这对年轻人将成为终生舞伴，就在这个美妙的夜晚，开始他们的新生活。五月柱最矮的树枝上所挂的玫瑰花环，就是为他们编的，要抛在他们头上，象征他们多彩多姿的结合。因此，牧师话音一落，这奇形怪状的一群人就顿时喧闹起来。“开始奏乐吧，尊敬的先生，”大家一齐嚷着，“林子里数咱们五月柱崇拜者音乐最响

亮！”顿时，邻近的树丛中乐声大作，熟练的游方诗人们奏起一首由笛子、吉他、六弦提琴组

成的序曲，流畅明快的节奏，使五月柱的枝条也和着乐声颤动。然而，手持镀金杖的五月王

碰巧与五月后目光相遇，为她近乎忧郁的眼神吃了一惊。“爱迪丝，心爱的五月后，”他轻声嗔怪道，“你为何满面愁容？难道那边的玫瑰花环是挂在咱们坟头上的么？哦，爱迪丝，这是咱俩的黄金时刻！别让任何忧伤的阴影笼罩心头，使它黯然失色。说不定将来再没有比此情此景更美好的回忆了。”“让我伤心的正是这个！你怎么也想到了呢？”爱迪丝声音比他更小，因为在欢乐山上忧心忡忡就是大逆不道。“所以我才在这大喜的乐声中唉声叹气。再说，亲爱的艾德伽，我像是在跟一场梦争斗。这些欢天喜地的朋友就像幻影，他们的狂欢都是虚无，咱俩也不是真正的五月王和五月后。我心中的疑虑是怎么回事？”这时，仿佛被什么咒语解散，枯萎的玫瑰花叶阵雨般从五月柱上落了下来。唉，可怜的年轻恋人！他们心头刚刚燃起真诚的激情，就敏感地发觉从前的欢乐中有着某种模糊空幻的东西，就预感到不可避免的变化。从真正相爱的时刻起，他们就已服从于人间注定遭逢的烦恼忧愁与带苦涩的欢乐。欢乐山不再像他们的家园，这就是爱迪丝心头的疑虑。现在，且让牧师给他们行婚礼吧。让假面舞者们围着五月柱嬉戏，直到最后一抹夕阳从山顶退去，林木的阴影与起舞的人群朦胧相混。同时，让我们来弄清楚这些作乐的人究竟是谁。两百年前或更早些，东半球与它的居民们开始相互厌倦，人们远涉重洋来到西半球。有的有玻璃珠或这类珠宝与印第安猎人换取毛皮，有的拓垦处女地，而为人严肃的一群则向神明祈祷。但是，这一切动机并未对欢乐山的殖民者们产生多大影响。他们的领袖早就玩世不恭，就连“思想”与“智慧”这两位不受欢迎的客人莅临，也被本该给他们吓跑的浮华之徒引入歧路，戴上了假面，扮演傻瓜。我们谈及的这些人，心灵失去了朝气与欢乐，便生发出一种疯狂的作乐哲学，来到这里演出他们最新的白日梦。他们招来了一切耽于轻浮生活的人，这些人的日子就好比常人过节般乐不可支。有伦敦街头常见的游方诗人、曾在名门显贵的大厅里演戏的流浪艺人、哑剧演员、走钢丝的、闯荡江湖卖假药的骗子，诸如此类。人们在节庆日、教会售酒节和集贸市场上，早已对他们怀念良久。一句话，形形色色的玩世者们，在那个时代一度队伍庞大，如今却开始给迅速增加的清教徒弄得无地置容。陆地上他们步履轻松，漂洋过海同样泰然自若。许多人为往日的烦恼所扰，陷入绝望的放荡，其他人风华成茂，就象五月王与五月后，乐得发狂。不过，不论这种欢喜属于哪种性质，老老少少们在欢乐山总是欢欢乐乐。年轻人认为自己很幸福，老年人即算明白这种欢乐不过是虚幻，也故意追随这幻影，因为至少这影子外表灿烂夺目。铁心混吃等死的人们，不敢正视生活严肃的真谛，即使能得到真正的赐福也不干。

教会售酒节(church-ales):从前英国乡村教区举行的一种节日，届时出售淡啤酒为教会开支和赈济穷人筹款。古老英格兰的一切传统娱乐都移植此地。圣诞王按时加冕登基，主持圣诞狂欢者威风八面。圣约翰节，他们砍倒数英亩森林，点起篝火，通宵达旦在火堆边跳舞。人们头戴花环，还得意洋洋凯旋。但欢乐山殖民者们的最大特点，还在于对五月柱的崇拜，它使他们的真实历史成为诗人笔下的故事。春天，娇嫩的花朵，青翠的树叶装点这神圣的标志。夏天，换上浓艳的玫瑰，美丽的绿枝。秋天，再添上绚烂的橙黄嫣紫，这色彩使每一片野生树叶都成为一朵如画的花朵。冬天，银装素裹，冰棱垂悬，在生冷的日头下晶莹闪亮，恰似一束凝冻的阳光。就这样周而复始，各个季节都把最美好的东西奉献给五月柱，以表敬意。它的崇拜者们至少每月要围着它跳一次舞。有时候，人们还将它称为自己的宗教信仰，有时又把它叫做圣坛。但它始终是欢乐山的旗杆。不幸的是，来到新大陆的人当中，有些人比五月柱的信徒们信仰更严格。距欢乐山不远，有块清教徒的定居地，住着些死气沉沉的倒霉蛋。他们天不亮就起身祷告，然后到树林中、玉米地里劳作，直到夜幕降临，该做第二次祷告时才歇手。他们武器不离身，好随时开枪击倒零散的野人。聚会时，他们从不保持英格兰人欢乐的古老传统，而是全心倾听讲道，

一听三小时。要不就按猎取的野狼头数或印第安人的头皮领赏。节日就是斋戒，娱乐就是唱赞美诗。可怜那些胆敢梦想跳舞的少男少女们！管理委员只要向警察点点头，那个脚板发痒的浪荡子就得戴上足枷。他若真跳舞的话，也是被鞭子抽得围着鞭刑柱团团转。这根鞭刑柱大可称为清教徒们的五月柱。一伙绷着脸的清教徒，千辛万苦穿过林子，个个披盔带甲，步伐沉重，有时会走近阳光

明媚的欢乐山，瞧见性情温和的殖民者们正围着五月柱玩耍。也许人家在教狗熊跳舞，想方设法让面色阴沉的印第安人乐起来，或披着特地猎获的鹿皮、狼皮跳假面舞。这儿的殖民者时常倾巢出动，一起玩捉迷藏。行政长官和大家一道蒙上眼睛，只留一个人充当替罪羊。他身上的小铃铛叮当响，招引蒙眼的罪人们来追他。据说，有一回还看到他们跟在一具鲜花点缀的尸体后面，在欢快喜庆的音乐声中，送死者下葬。真不知死者可曾笑否？这些人安静时就唱唱民谣，讲讲故事，开导虔诚的访客；或玩杂耍变戏法，透过马项圈向客人龇牙咧嘴，扮笑脸。这套把戏玩腻了，又用自己的愚蠢开心，进行打呵欠比赛。这类荒唐行为只须一点点，穿铁甲的人们就会直摇脑袋，紧皱眉头，板起面孔，而作乐者们抬头一看，会以为刹那间乌云遮住了阳光，这阳光本该永远照耀的呀。另一方面，清教徒们确信，他们在自己教堂引吭高唱圣歌的时候，林中传来的回声却往往变成了欢乐的大合唱的片断，而且以一阵纵情大笑而告结束。除了魔鬼和它的契约奴，除了欢乐山的男女老少之外，打搅他们的还能有谁？时候一到，双方结下冤仇。一方切齿痛恨，而另一方宣誓效忠五月柱的轻狂之辈又岂肯善罢甘休。新英格兰的前途便陷入这场非同小可的纷争。任灰溜溜的圣徒凌驾于轻狂的罪人，他们的精神就会阴森森笼罩这块土地，将它变成乌云满天、苦劳苦作、没完没了地讲道和唱圣歌的地方。但要是欢乐山的旗杆占了上风，阳光会普照山川，鲜花会装点森林，子孙后代也会对五月柱顶礼膜拜。看完这段真实的历史，咱们还是回到五月王与五月后的婚礼上来吧。唉！耽搁太久，只

好让这个故事突然变得不愉快。再看五月柱，最后一缕夕阳正从柱顶撤退，只剩下一团淡淡的金光，与彩旗交融，就连这点淡淡的余晖也正在消散，将整个欢乐山让给昏昏夜色。这夜色霎时间从四周黑乎乎的林中扑了过来，其中一些黑影竟具有人的形状。是的，红日西沉，欢乐山上最后一天的喜庆也告结束。跳假面舞的人们已散了圈子，牡鹿失望地垂下犄角，狼变得比羊更为温顺。莫利斯舞者身上的铃铛惊恐地叮当响。在五月柱旁的化妆舞会上，清教徒们扮演了特殊的角色。他们郁郁的身影混杂于狂欢的仇敌中间，四散的人们大梦方醒，当时的场面生动如画。敌方首领就站在圈子中央，乌合之众抖抖缩缩围站一旁，正像一伙邪恶的幽灵面对可怕的魔法师一样。奇形怪状的傻瓜们没人敢正视他的面孔。他样子冷酷坚定，整个人、相貌、躯体及灵魂都仿佛钢铸铁打。虽然富于生活和思想，却与他的头盔、胸甲材料相同，这是清教徒中的清教徒——正是恩迪科特 本人！

恩迪科特（约翰·恩迪科特 John Endecott, 1588?—1665）：北美殖民地早期清教徒中的著名人物，1628年后任马萨诸塞州一伙激进分子的首领，亲自带人砍倒了反清教殖民者托马斯·摩顿（Thomas Marton）的五月柱，将这片地区置于清教徒统治之下。恩氏其后多年担任马萨诸塞州总督。“滚开点儿，邪恶的巴勒 教士！”恩迪科特紧锁眉头厉声喝道，毫无敬意地一把揪住

教士的法衣，“我认得你，布莱克斯东！你连自己腐败教会的规矩都不遵守，还跑到这儿来传播邪恶，用你的恶行带坏样子。可是此刻，睁开眼睛瞧瞧，上帝已恩准他的选民让这片荒野变得神圣，让玷污此地的人倒霉吧！头一件，先除掉这个花里胡哨的丑东西——你下拜的圣坛！”

巴勒（Baal）古代菲尼基人信奉的最大的神。倘恩迪科特总督的口气没那么肯定，我们就会怀疑他搞错了人。布莱克斯东神父虽行为古怪，倒没听说是个堕落之徒。我们怀疑他与欢乐山上的教士并非同一个人。——作者注

恩迪科特举起利剑向神圣的五月柱砍去。不一会儿，它就抵挡不住，发出痛苦的呻吟，树叶和花苞纷纷坠下，撒在这个铁石心肠的狂人身上。最后，连同它的青枝绿叶鲜花彩带一道，这逝去欢乐的象征，这欢乐山的旗杆，轰然倒地。据传，它倒下时，夜空都变得更黑，树林也投下更浓的阴影。“好啦，”恩迪科特得意洋洋瞧着他的战果，“新英格兰唯一的五月柱完蛋啦！我坚

信，它的完蛋预告了咱们和咱们的子孙后代中那些混吃等死贪图安逸的家伙没有好下场。阿门，我圣约翰·恩迪科特宣布。”“阿门！”他的追随者们随声附和。可是，五月柱的信徒们却为他们的偶像齐声哀叹。清教徒首领一听，便朝考墨斯的全班

人马瞥了一眼，他们原先个个欢天喜地，现在人人满面沮丧忧伤。“勇敢的头人，”彼特·帕尔弗里，清教徒的旗手问道，“这些犯人如何处置？”“砍倒了五月柱，我可不后悔，”恩迪科特回答，“不过现在我倒觉得把它再竖起来，

让这些该死的异教徒每人再围着他们的偶像跳跳舞，把它当作鞭刑柱倒是不错嘞！”“这儿松树多的是。”副官提醒他。“没错儿，旗手。”首领道，“所以，把这些异教徒统统绑起来，每人抽上几鞭子，用

劲抽，跟咱们未来的公平处置一样。等上帝把咱们带回咱们自己规规矩矩的住地，找到了足枷，再给有的家伙好好戴上。至于下一步的惩罚，烫烙印还是剪耳朵做记号，以后再说。”

“抽教士几下？”旗手问。“先别抽他。”恩迪科特回答，冷酷的眉头逼向罪人。“抽鞭子、长期监禁，还是其它

重刑能否为他赎罪，得由州议会定夺。让他指望自己吧！搅乱民众秩序的家伙还可以饶过，但破坏宗教的家伙非得尝尝苦头！”“这头会跳舞的熊怎么办？”旗手又问，“也让它尝尝同伴的鞭子么？”

“照它的脑袋给一枪！”威风凛凛的清教徒首领命令，“我看这畜生会妖术。”“这儿还有一对与众不同的家伙，”彼得·帕尔弗里接着说，一面用武器指向五月王与

五月后。“这伙坏蛋中间，他俩好像地位挺高，我看不抽他们双倍就不合他们身份。”恩迪科特倚着宝剑，细细打量这对不幸的年轻人，端详他俩的服装和相貌。一对恋人面

色苍白，垂头丧气，战战兢兢。然而神情之间，透着一种相依为命相濡以沫的纯洁爱情，表明他们已得到教士的批准成为夫妇。大难临头，小伙子已扔掉镀金手杖，伸手搂住了五月后。她靠在他胸前，体态轻盈，不是累赘，但那坚定足以表明，不论是吉是凶，二人已休戚与共。他俩相互对视一眼，再共同面对冷酷的敌人。二人肩并着肩，在婚姻的最初时刻，便眼睁睁看着无忧无虑的欢乐被生活严峻的忧伤取代。他们的同伴便是那欢乐的象征，而这些可憎的清教徒则是忧伤的化身。然而，他俩芳华正茂的光芒，在磨难之中愈显出纯洁高尚。

“年轻人，”恩迪科特道，“你跟你的新娘子处境不妙哇。赶紧准备好，我要给你们的大喜日子留下可资回忆的印记！”“无情的人，”五月王喊道，“我怎能打动你？要是手头有武器，我会抵抗到死。既然

无能为力，只好恳求你了！要把我怎么办？随你的便，就是别碰爱迪丝！”“休想，”毫不动摇的宗教狂答道，“对需要严加管束的女人，我们可没有无端善待的

习惯。姑娘，你说呐？除了他该得的以外，要不要你那温存的新郎再替你分担一份惩罚呀？”

“哪怕是死刑，”爱迪丝应声说道，“要杀就杀我一个人吧！”的确，正如恩迪科特所说，一对可怜的恋人处境不妙。敌人飞扬跋扈，朋友束手就擒横

遭屈辱，家园倍受蹂躏，四周荒野茫茫。以清教徒首领为代表的残酷命运就是他们的唯一指望。不过，渐浓的夜色也无法遮掩，那铁石心肠的人心软了，他朝一对年轻人微微一笑，几乎要为刚刚开始希望却不可避免地破灭而叹息。“生活的烦恼落到这对年轻人身上也太

快了，”恩迪科特道，“对他们加重处罚之前，

咱们先瞧瞧他们在眼前的考验中表现如何。要是战利品中有什么更体面的衣裳，拿给这个五

月王和五月后，换掉他们这身闪闪发光的轻浮玩意儿。你们随便哪位，照料一下。” “小伙子的头发不要剪掉么？”彼得·帕尔弗里问，一脸厌恶地望着年轻人的爱发和长长发卷。

爱发 (love lock)：英国历史上伊丽莎白一世及詹姆斯一世时代流行的风俗，上流社会男子在两耳边用缎带结扎的垂发。 “马上剪掉，剪成地地道道的南瓜壳样子。”首领回答，“把他们一起带走，不过待他们得比别的人和气点儿。年轻人怪有个性，也许能使他英勇善战，吃苦耐劳，虔诚祷告。至于那姑娘，她那个性，到咱们的以色列会成为好母亲，养大的娃娃比她自个儿的教养会好得

多。年轻人，就算咱们生命短暂，也甭以为成天围着五月柱跳舞就最幸福！”于是，为新英格兰打下坚定基础的清教徒当中最为严厉的恩迪科特，从倒地的五月柱上摘下玫瑰花环，扬起带臂铠的手，将花环扔在五月王和五月后头上。这举动是个预兆，由于世人道德的阴郁压倒了一切有组织的欢乐，就连可悲的荒山野林之中，人们狂欢的家园也变得满目凄凉。他们一去不返。但是，因为这些花环是用生长在那儿的最娇艳的玫瑰编织而成，所以，这将他们连结在一起的纽带中，就交织着人们最初欢乐中最纯洁最美好的一切。他们相依相伴，沿着命中注定要踏上的艰难道路走向天堂，对欢乐山上的空虚生活再也不曾惋惜。

人面巨石 一天下午，红日西沉。有位母亲和她的小儿子坐在家门口，说着人面巨石的事。这巨石虽说有数哩之遥，但只要一抬头便映入眼帘，落日的余晖将它的面容映得清清楚楚。人面巨石怎么一回事呢？原来起伏连绵的群山，怀抱着一座山谷。山谷里地势开阔，居住着好几千朴实的山民。

有的住在陡峭难行的山坡上，小小的木屋四周林木郁郁葱葱。有的在舒适的农舍里安家，耕种着缓坡或谷底肥沃的土壤。还有的聚集在人烟稠密的小村庄，那儿一条从高山泻下的小溪奔腾流淌，急流被人类的智慧驾驭驯服，乖乖地推动轧棉厂的机器。一句话，山谷里人丁兴旺，生活方式五花八门。但他们不论长幼，都对人面巨石感到亲近，只是有些人比别人更有本事辨认这一宏伟的自然景观。这块人面巨石乃威力无边的自然母亲一时兴起，在一座陡峭的山坡上，用许多巨大的岩

石堆积而成。这些石头乱七八糟堆在一起，远远看去，酷似一张人脸，仿佛一位巨人或泰坦把自己的相貌刻上了悬崖峭壁。有宽阔的大额头，足有一百尺；有挺拔修长的大鼻子和巨大的嘴唇。这张嘴倘张开说话，发出的声音肯定如雷贯耳，响彻山谷。不错，要是观者距离太近，就辩不出这张大脸的轮廓，但见一堆巨大笨重的石头胡乱堆在一处。不过，后退一截，又能看到一副奇妙的面容。退得愈远，愈觉它像一张人脸，完整无缺。待到它在远处变得模模糊糊，被山中的云层雾气所包围，人面巨石竟实实在在活了一般。

泰坦 (Titan)：希腊神话中巨人族的任何一员，据说力大无比。孩子们能在人面巨石眼前长大成人真是好福气，因为它相貌堂皇，表情既庄严又可亲，仿佛它博大温暖的胸怀熠熠生辉，慈爱地拥抱着全人类还绰绰有余，只要看着它就受到教育。据许多人看来，该山谷的富足多亏了这个慈祥的面容，它永远含笑俯瞰山谷，照亮云朵，还把它柔情注入阳光之中。开头说过，有位母亲和她的小儿子坐在家门口，边眺望人面巨石，边对它发议论。孩子

名叫欧内斯特。 “妈，”孩子感到巨大的面容在向他微笑，“它要是会说话多好呀，它样子这么和气，声音也一定好听。要是亲眼见到谁长着这样的脸，我一定好喜欢他。” “要是一句古老的预言会实现，”妈妈回答，“咱们迟早会看到一个跟人面巨石长得一模一样的。” “啥预言呀，好妈妈？”欧内斯特性急地问，“都讲给我听听吧！”于是妈

妈给他讲了一个她妈妈讲给她听的故事，那时候她自己比欧内斯特还小呐。这故事说的不是过去而是将来的事儿，却又是个非常古老的故事，连原先住在这儿的印第安人也听他们的祖先讲过。而祖先们则是听汨汨山泉奔流而下，悄声议论；飒飒山风穿过林莽，轻言细语。大意是说，将来有一天，此地将要诞生一个人，注定成为他那个时代最伟大最高尚的人物，而此人成年之后的面相将与“人面巨石”一模一样。至今，还有不少老派人和年轻人，对这个预言满腔热望，怀着始终不渝的信心。但另一些人，见多识广观望等待得太久太久，已经厌倦。他们不曾见过谁长着这样的面孔，也没见过谁的行为比自己的邻居更伟大更高尚。于是得出结论，这预言不过无稽之谈。总之，预言所说的伟人至今不见露面。“哦，妈妈，亲爱的妈妈！”欧内斯特在头顶拍着小巴掌，“我要能活到亲眼见见这个人多好！”妈妈既慈爱又周到，觉得最好不要挫伤儿子的宏愿，就对他说：“也许你会看到。”

欧内斯特从未忘记妈妈讲的故事，只要一望“人面巨石”，就想起这个故事。他在自己出生的木屋中度过童年，对母亲尽心尽责，用一双小手，更用他一颗挚爱的心，帮妈妈做了许多事。就这样，他从一个快乐多思的小孩长成为一名温和文静，谦逊有礼的少年。他在庄稼地里晒黑了皮肤，但比起那些就读于有名学校的年轻人，脸上却闪耀着更聪颖的光。可是欧内斯特没有老师，除了“人面巨石”算得上一位。一天劳作之余，他会凝望着它，一望几点钟，直到想象中觉得那张巨大的脸已认出了他，朝他亲切而鼓励地一笑，回报他的敬意。咱们不可贸然断定他这么做就是犯傻，尽管“人面巨石”对欧内斯特不见得比对他人为更亲切。关键在于，这孩子天性温柔纯朴，能看到别人看不到的东西，于是“人面巨石”对大家同样的慈爱就成为他独占的一份。大约这时候，忽有谣言传遍山谷，说是古老预言中那个酷似“人面巨石”的伟人终于出现。

说是多年以前，有位年轻人走出山谷，迁居到遥远的一座海港，在那儿攒下一笔钱，开了家小店。他大名——不过我也弄不清是他真名，还是因他一生习惯与成就，得了这么个绰号——叫做“捞金”。他为人精明能干，加上老天赐予了他那种谜一般的能力发展成为世人所说的运气，终于成为巨富，还拥有一整队巨型商船。世界各国似乎都联手合作，为他一个人已经如山的财富再添上一堆又一堆。北方寒冷地区，几乎位于北极圈的万里阴霾，向他进贡毛皮；炎热的非洲从自己的河床为他筛取金沙，还从森林中为他收集巨大的象牙；东方给他送来了华丽的披肩、香料、茶叶、璀璨夺目的宝石，还有晶莹剔透的大珍珠。海洋也不甘落在陆地之后献出巨鲸，供捞金先生出售鲸油，赚它一大把。总之，不论原先是什么货色，到他手里统统变成紧攥手心的黄金，简直就跟传说中的米达斯一样。他手指所至，一切都会立刻变得亮闪闪，黄灿灿，化为纯金，或更加称心如意，变做一堆堆金币。捞金先生富得流油，财富多得一百年也数不清。他忽然想起了家乡的山谷，决定回归故里，在出生的地方安度晚年。拿定主意之后，便打发一名能干的建筑师回乡营造一座宫殿，好适合他这样的富豪居住。

米达斯(Midas)：希腊神话中的弗利吉亚国国王，贪恋财富，求神赐给他点物成金的法术，结果手到之处，一切皆变为黄金，包括食物在内，他不得不再求神收回这恩赐。

上文已经交待，山谷里传说纷纭，捞金先生就是找了许久未能找到的那个预言中的人物，他的相貌与“人面巨石”分毫不差。人们一见平地升起辉煌大厦，魔咒般出现在他父亲风吹雨打的破农舍旧址上，就更相信这是真的。大厦外部用大理石砌成，白得晃眼，好象整座房子都会在阳光下融化一般，恰似捞金先生孩提时代用白雪堆成的小房子，那时候他的手指还没掌握点金术。大厦有一座装璜华丽的门廊，由高大的圆柱支撑。门廊下面的两扇大门，嵌有许多球形银饰，大门木料杂色相陈，是从海外运来的。所有富丽堂皇的套房，都装有从地面直抵天花板的大窗，配的是一整块大玻璃，据说比空气还要纯净透明。几乎无人能获准进入宫殿，但据相当可信的传闻，里头比外头更奢华。但凡别的房子用铁与黄铜装修的地方，这里用的都是金、银。捞金先生的卧室更是金碧辉煌，只怕普通人在这都睡不着觉。而另

一方面，捞金先生早已耽于财富，大概眼皮底下不闪着这些金光银光，就无法合眼。时候一到，大厦落成。家具商接踵而来，送上气派豪华的家具。然后是一整队黑皮肤白皮肤的仆人，预告着捞金先生日落时分将大驾光临。咱们的朋友欧内斯特此时也心情激动，多年延宕之后，那位预言中崇高的伟人到底要回故乡啦。虽不过是个毛头小伙子，欧内斯特却认为，捞金先生这样的富豪，自有上千种办法一变而为乐善好施的天使，能与人面巨石的微笑一样普济众生。欧内斯特满怀信心与希望，对传闻深信不疑，以为马上就能亲眼一睹山坡上那奇妙的面容化为大活人了。与平素一样，他仰望山谷高处，想象着人面巨石与他亲切相望。忽听蜿蜒的大路上车声滚滚，越来越近。“他来啦！”一群看热闹的人又叫又嚷，“了不起的捞金先生来啦！”一辆马车由四匹马拉着，急速驶过大路拐弯。车窗内有人半探出头，是张老人的面孔。

肤色黄得就像给他自己的点金术点过，额头低矮，眼睛又小又奸，四周挤满数不清的皱纹，嘴唇菲薄，抿得紧紧，结果显得更薄了。“好像人面巨石呵！”人们叫着，“一点儿没错，老话都是真的，俺们到底亲眼见到这

个大人物啦！”欧内斯特大惑不解，人们居然以为此人真与人面巨石很像。碰巧路旁走来三个要饭的，

一位母亲带着两个孩子，从远方流浪到此。马车驶近时，三人便齐伸出手，提高嗓门，悲悲切切，乞求施舍。一只黄黄的爪子——正是捞了那么多财富的那只手——从车窗伸了出来，朝地上撒了几个铜板。这样一来，这位大名“捞金”的人物，称为“撒铜”倒也合适。话虽这么说，人们还是既信赖又诚恳地嚷嚷：“他跟人面巨石一模一样！”然而欧内斯特悲哀地挪开眼光，不再注视那张皱纹密布的肮脏面孔，转而仰望山谷高

处，那儿一片薄雾之中，依然能辨出那副被落日余晖照亮的辉煌面容。这面容已深深印入他的心灵，令人快慰。那慈爱的嘴唇在说什么呢？“他会来的！别担心，欧内斯特，那个人会来的！”流年似水。欧内斯特不再是少年，如今已长成翩翩小伙。山谷里的人们并不注意他，因

为他的生活方式毫无出众之处。除了一点，每日劳作一毕，他依然喜欢独自走开，凝望人面巨石，想呵想呵。照别人看来，这可真是犯傻。不过情有可原，至少欧内斯特勤劳厚道，与人为善，而且不曾因为这份雅兴而懈怠本分。他们不知道，人面巨石已成为小伙子的老师，它表达的情感能扩展这位青年的心胸，并在他心中注入比对他更博大更深邃的同情。他们不明白，从这位老师能学到比书本更多的智慧，能得到比一般人不完美的生活更好的楷模。欧内斯特自己也不知道，不论在庄稼地还是炉火旁，不论在什么地方沉思默想，他心中自然生发的思想感情都比与他交谈的那些人高明得多。他依然天真单纯——与母亲头回给他讲那个古老传说时一样——他凝望那笑微微俯瞰山谷的不可思议的面孔，纳闷他的人类兄弟何以迟迟不肯露面？到这时，可怜的捞金先生已一命呜呼，化作黄土。怪的是，构成他生命灵与肉的财富，

早在他死前就统统化为子虚乌有，楞把他变得只剩下一具活骷髅，徒有一张皱巴巴的黄皮。自从他的金钱山穷水尽，人们就普遍认为，这位破产商人肮脏的面孔与山上那威严高贵的面孔根本不相似。所以他还没死，人们就已不再尊敬他。待他咽气，更被人们悄悄地忘在脑后。不错，偶而人们也会提起他来，因为谈到了他所营建的那座华屋。这房子已变为一家旅馆，接待每年夏天来此地瞻仰大自然的奇迹——人面巨石的无数游客。就这样，捞金先生体面扫地，被人遗忘，而传说中的伟人还不曾到来。事有凑巧。山谷中一名土生土长的青年，多年前参军入伍，浴血征战一番，如今做了一

名威风八面的统帅。不管史书上如何留名，军营里，战场上，人人都知道他绰号铁血将军。这位久经沙场的老将，眼下年事已高，伤痕遍体，十分虚弱，加之厌倦了军旅生涯的动荡不宁，腻味了长时间的战鼓雷鸣，军号震耳，新近表示愿回家乡山中，寻求阔别多年的安逸恬

静。山里人，老邻居，及他们已长大成人的孩子们，决心放礼炮，办盛宴，迎接这位名声赫赫的勇士。更令人心大振的是，现在可以肯定，酷似人面巨石的人到底出现了。铁血将军的一位副官正在山谷中旅行，据说也为长官酷似人面巨石大惊小怪。况且，将军早年的同窗熟人也赌咒发誓，据他们的清楚回忆，将军小时候就与巨石的威仪十分相似，只不过当初他们没想到罢了。于是人人空前兴奋，许多从前压根儿没想到过要看一眼人面巨石的人，如今都对它注目凝视，就为了想知道铁血将军长得啥模样。盛大的庆典来临。欧内斯特与山谷中所有人倾巢出动，扔下手里的一切，前往举行宴会的场所。走近时，只听见牧师“雷鸣”先生的大嗓门，为众人面前的美味佳肴，也为众人接风洗尘的尊贵的和平之友祈求上苍赐福。宴会桌在林中空地上一字儿摆开，周围林木掩映，唯东面留出一条林荫道，视野开阔，人面巨石遥遥在望。将军的座椅是件来自华盛顿家乡的纪念品，上方是一道绿枝编成的拱门，层层月桂叶子交织其间，上头覆盖着一面国旗，将军就是在这面旗帜下打了无数大胜仗。咱们的朋友欧内斯特踮起脚尖，想看一眼贵客。可桌子四周人头攒动，都想听祝酒辞、演说辞，更想听清将军答谢的哪怕一个字。一队志愿人员充当卫士，手中的刺刀毫不留情，见谁特别不安分就会刺将过来。所以生性谦和的欧内斯特便被推到人群后头，所能看到的铁血将军，不过是驰骋沙场叱咤风云的一介武夫。为安慰自己，他转向人面巨石，只见这位忠贞不渝的老朋友回首顾盼，透过林荫道向他微笑。与此同时，众人七嘴八舌，议论之声不绝于耳，纷纷拿沙场老将与远处山上的巨石做着比较。“真是一模一样，分毫不差！”有人大声叫着欢呼雀跃。“像极了，真的！”另一位应道。“何止像！我看这就是铁血将军本人在照一面大镜子！”第三位嚷嚷，“可不是么！不用说，他是这个时代也是任何时代最了不起的人！”接着三个人又一齐发喊，人群犹如触电一般，顿时上千人一齐欢呼，群山绵亘数哩，回声激荡，直让人以为人面巨石雷鸣般的嗓门也汇入其中。这一切议论，这巨大热情，今咱们的朋友兴致倍增。此刻他不再怀疑，人面巨石终于找到了他的人文兄弟。的确，欧内斯特早就想过，这位寻觅已久的人物应当是位和平使者，谈吐聪慧，乐于助人，为人们造福。但欧内斯特照习惯的方式看问题，纯朴天真，觉得上天有权决定如何赐福人类，倘若他老人家不可思议的智慧认为如此安排十分恰当，那尽可以由一介武夫，一把嗜血宝剑来达到他的伟大目的。“将军！将军！”此刻又有人在叫喊，“嘘！安静！铁血将军要讲话啦。”果不其然，桌布拿开了，一片欢呼与掌声之中，也为将军的健康干过了杯中酒，将军现在站起身来，感谢众人。欧内斯特看见他啦，那不是么，高过众人的肩头，肩章闪闪发光，衣领绣满花朵，头顶是绿枝与月桂编织而成的拱门，国旗低垂，像要为他遮荫！透过林荫路，同时也能看到人面巨石！究竟二者之间是否如众人所说那么相似呢？哎唷，欧内斯特可没看出来！看到的只是一张久经沙场，饱经风霜的面孔，精力充沛，意志如钢，全不见宁静的睿智，深沉温厚的怜悯心肠。即算人面巨石能装出这副冷峻威风的神气，它温和的本性也会使之变得平易近人。“这才不是传说中的伟人呢。”欧内斯特自叹一声，挤出人堆。“世界还得等很久么？”薄雾已聚积在远处的山上。云雾之中，人面巨石显得威严堂皇，却又慈祥慈善，仿佛一位大天使端坐群山之中，身披金紫霓裳。欧内斯特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只见它嘴唇虽纹丝不动，却容光焕发，满面笑容。也许是西方阳光所致，这阳光穿透他与巨石之间的薄薄雾气，散射四方。与往常一样，这难以捉摸的人面巨石，使欧内斯特满怀希望，好像他的希望从未落空。“别担心，欧内斯特，”他的心在说，仿佛人面巨石在讲悄悄话——“别担心，欧内斯特，他会来的。”斗转星移，不觉多年过去。欧内斯特仍住在家乡的山谷里，如今已人到中年。不知不觉间，他开始出名。他仍靠自己的双手谋生，仍似往日般淳良厚道，但他勤于思考，富于感

受，将自己生命中那么多的好时光，用于思索如何造福人类，超脱名利的愿望，好像他一直在与天使们对话，不知不觉就吸收了它们的部分智慧，这一点从他每天平静而经过深思熟虑的善行中一览无余。他的生活宛若一条宁静的小溪，所经之处满目葱茏。他虽地位微贱，世界却没有一天不由于他的存在而变得更美好。他从不脱离自己的生活道路，却总是伸手祝福他人。简直出于偶然，他成了一名传教师，他纯洁高尚而质朴的思想，默默化作善行义举，同时体现在他言谈之中。他说出的真理熏陶着听他讲道的人们，而人们也从未想到，老邻居，老朋友欧内斯特原来并非平凡之辈，他自己更是从未想过。然而，犹如小溪的潺潺流水不绝于耳，他口中倾吐的思想却是任何凡人未曾道过的新声。一旦人们有时间冷静下来，便认识到把铁血将军的粗蛮相貌与人面巨石相提并论，原来

谬矣。可现在报纸上又连篇累牍地断言，人面巨石的面容又出现在某位政治家宽阔的肩膀上了。这一位，与捞金先生、铁血将军一样，也是山谷里的土生子，但早就背井离乡，从事法律与政治。此人既无富商的钱财，也无将军的刀剑，只有一条三寸不烂之舌，却比两位同乡加在一块更加了得。他口若悬河，不论想说什么，不由你不信。兴之所至，能讲得黑白混淆，是非颠倒，云封雾罩，日头也黯淡无光。他的舌头真是富于魔力，时而轰轰烈烈似雷鸣，时而宛转甜蜜如音乐，是战争的喧嚣，又是和平的颂歌，无中生有都能讲得人心折。实在说，真是奇才呀。待到他摇唇鼓舌，赢得一切能想得出的胜利——待到他的声音响遍全国的大厅，响遍亲王或君主的宫殿——响遍一条又一条海岸，名震世界——到底令同胞们心悦诚服，选举他做了总统。在这之前——在他刚开始出名的时候——崇拜者们就发现他长得酷似人面巨石。人们感动万分，结果全国上下都管这位杰出的先生叫做“老石面”了。这称呼对他的政治前程大大有利，因为正像教皇必须采用其他名字一样，但凡做总统的也只好不用本名，而用别名。朋友们倾尽全力为他竞选总统之时，这位“老石面”却动身前往家乡的山谷，目的当然

不外与选民们握握手。至于他巡行全国会对大选有何影响，他想都不想，也毫不在乎。盛大的准备活动着手进行，以迎接这位卓越无比的政治家。一队骑兵奔往州界候驾，所有的人都扔下工作，聚集路旁看他经过，其中也有欧内斯特。尽管咱们已目睹他不止一次失望，但他生来乐观轻信，对任何貌似美好的东西都乐于接受。他心胸开朗，肯定上天的赐福绝不会错过。于是，跟从前一样，他又步履轻快地上路了，好看一眼人面巨石的活肖像。马队沿大道飞奔而来，蹄声杂沓，灰尘滚滚，尘土扬得又高又厚，连山上的人面巨石也

完全被遮住，看不见了。附近全体要人都骑马赶到，着制服的民兵指挥官们、国会议员、县检察官、报社编辑，还有些农场主，也换上了礼拜天的衣裳，跨上了慢吞吞的驽马背，真是洋洋大观。尤其那些数不清的旗帜，飘扬在骑兵队里，有的上头还画着那位杰出政治家与人面巨石的肖像，相互亲热笑着，两兄弟一样。倘若肖像可信，真得承认，二者之间实在惊人地相似。咱们可别忘了说，还有一支乐队呐。凯旋的乐曲震天响，在群山之中久久回荡。高山空谷处处发出激动人心的旋律，仿佛家乡的每个角落都不约而同，齐声欢迎尊贵的客人。但远处峭壁发出的回声最为雄壮，因为人面巨石似乎也引吭高歌，加入了胜利大合唱。谢天谢地，传说中的人儿终于来啦。这期间，人们一直欢声雷动，朝空中抛着帽子，欢快的气氛容易感染，欧内斯特也兴奋

起来，把帽子往空中直抛，放声呐喊，喊得与别人同样响亮：“伟人万岁！老石面万岁！”

可到现在还没见过这位伟人。“瞧哇，他来啦！”欧内斯特身旁的人们叫道，“那儿！那儿！瞧瞧老石面，再瞧瞧人

面巨石，他俩不像双生子才怪呐！”壮观的行列中，驶来一辆敞篷大马车，由四匹白马拉着，车上就坐着那位光着脑袋的

卓越政治家老石面本人。“承认吧，”欧内斯特的一位邻居对他说，“人面巨石到底碰上跟它一模一样的人啦！得承认，欧内斯特头一眼看到那连连点头微笑的车上人，真以为这面

相酷似山上的那张

熟面孔。宽大凸出的前额及其它特征都雕凿分明，仿佛欲与英雄一争高下，与巨人泰坦比个高低。然而，找不到照亮人面巨石的崇高庄严，圣洁神采，缺乏使笨拙庞大的花岗岩化为精神的灵性。有种气质生来缺乏，或早已离开了他，所以天赋过人的政治家眼窝深处总有种倦怠的忧郁，就像小孩子腻味了种种玩具，或能力很强但缺乏志向的人，虽然表现出色，但没有崇高目标的激励，便活得空虚无聊。然而，欧内斯特的邻居还是直用胳膊肘碰他，催他表态。“承认吧！承认吧！难道这人还不像你的人面巨石？”“不像！”欧内斯特干干脆脆，“我看不像，根本不像！”“那人面巨石就更倒霉喽！”邻居应一声，又为“老石面”欢呼起来。欧内斯特转过身，郁郁不乐，简直垂头丧气，眼睁睁看着一个本可能实现预言的人却缺

乏意志去做，真叫人痛心失望。这时，骑兵队、彩旗、音乐、马车，都从欧内斯特面前飞奔而过，将喧闹的人群抛在后面，任滚滚灰尘纷纷落下。人面巨石重新露出历经说不清多少世纪的庄严面容。“瞧哇，我在这儿呐，欧内斯特！”那仁慈的双唇像是在说，“我比你等得更久，都快

倦了。别担心，那人总会来的。”光阴似箭，冬去春来。岁月给欧内斯特鬓角染霜，又给他带来满头华发，在他额上刻下

可敬的皱纹，双颊留下道道深沟。他老啦，但没白活。他胸中贤明的思想比头上的白发更多，额上脸上的沟壑是时间老人镌刻的铭文，上面写满无数智慧的故事，一一经过生活历程的验证。欧内斯特已不再默默无闻，不曾追求，不曾企望，他却赢得了芸芸众生热衷的名望，蜚声天下，远远超出他悄然隐居的山谷。大学教授们，甚至许多城市的活跃分子，远道而来，与他交谈。因为人人传说这位朴素的庄稼汉思想超群，不从书本上学来，却比书本更高一筹——那是一种宁静亲切的庄严，仿佛众天使都是他的好友，天天在与他对话。不论来客是贤人、政治家还是慈善家，欧内斯特都以孩提时代就特有的温厚真诚相待，畅所欲言，即兴谈论想到的话题，或深藏于自己内心、客人内心的话。交谈时，他的脸会不知不觉神采奕奕，犹如柔柔的晚霞。充分交谈后，客人们浮想联翩，告辞上路。经过山谷时，都要停下来仰望人面巨石，觉得似曾相识，却想不起在哪儿见过一张相像的面孔。欧内斯特长大成

人，又渐入老境之时，上天慷慨，又赐予尘世一位新诗人。此人也是这座山谷的土生子，但却在远离这个浪漫地区的地方度过了大半生，在一座又一座骚动喧嚣的城市，倾吐他甜蜜的歌声。然而，孩提时代就熟悉的家乡群山，多少回在他清新的诗章中展露白雪覆盖的峰峦。人面巨石自然也不曾被遗忘，诗人在一首颂诗中热情讴歌，那壮丽的诗行真称得上从人面巨石庄严的唇间流出。可以说这位天才出类拔萃，来自天国。他歌颂大山，全世界的目光便看到大山虎踞龙蟠，飞耸入云，气象万千；他歌颂秀丽的湖泊，湖水便笑波盈盈，流光溢彩，宛若仙境；他歌颂广阔古老的大海，大海便怦然心动，挺起它令人敬畏的胸膛，更深邃更宽广。于是，诗人一抬起他快乐的眼光，开口为世界祝福，人间就换了模样，更加美好。造物主赐给他的是它对自己造物的最后最妙的笔触，只有诗人降临解释世

界，天地万物才得以完工。诗人讴歌人类，诗篇同样高妙精彩。只要他诗情勃发，就能将天天与他照面，被生活弄

得灰尘满面的男男女女，以及在他眼前戏耍的小孩子们表现得光彩夺目。他指点给人们将他们与天使血脉相连的宏伟金锁链，他揭示给人们神圣出身隐藏的天赋，使他们配得上自己的血统。是的，有些人自以为判断力高明，宣称自然界一切美好尊严只存在于诗人的想象当中。且让这种人去说好了，毋庸置疑，自然母亲是以蔑视的痛苦养出这些家伙的。造完了所有的猪猡之后，才抓一把垃圾废料，捏出他们来。而对于其他任何人来说，诗人的理想都是至善的真理。诗人的大作也传到了欧内斯特这里。终日辛苦之余，他阅读了这些诗篇，就

坐在自家门

前的长凳上。在这里，他打发了悠悠岁月，凝望人面巨石，以思索代休息。此刻，他一面读着令人回肠荡气的诗章，一面抬眼远眺那张慈爱的巨大面庞。“哦，尊贵的朋友，”他对人面巨石喃喃诉说，“这诗人还不配像你么？”人面巨石满面春风，却不曾回答一个字。说也巧，诗人虽住得遥远，却不但久闻欧内斯特大名，还琢磨过他的个性，直到觉得最好亲眼一见这位智慧无师自通，生活朴实高尚的人。于是，一个夏日的早晨，他登上火车，黄昏时便到了距欧内斯特家不远的地方。捞金先生往昔的华屋高堂，如今已成为一座宏伟旅馆，近在手边，但诗人拎着旅行毡包，立刻打听欧内斯特的住处，打定主意到他家做客。来到门前，他看到一位慈眉善目的老者，手握一卷书，读一读，停一停，一只手指按住书页，亲切地眺望人面巨石。“晚上好，”诗人开口打招呼，“您肯留一个过路人住一夜么？”

“很乐意。”欧内斯特回答，又笑着添上一句，“我想从没见过人面巨石这么好客地看待一位陌生人。”诗人在长凳上挨着欧内斯特坐下，开始攀谈。他与世上最机灵最聪明的人谈过话，却从

未碰到过欧内斯特这样的对手。人家思想感情滚滚而来，自在喷涌，三言两语便能从容道出伟大的真理。正如传闻所说，似乎天使们常与他一道下地干活儿，并肩坐在炉火旁边，好朋友一般同行同止。他于是汲取了天使崇高的思想，又用随和亲切的家常话娓娓道出，诗人如是想着。另一方面，欧内斯特也被诗人接二连三生动形象的比喻所感动。一时间，茅屋面前的空气中好像充满了美丽的形象，既欢乐又多思。彼此的思想共鸣使双方都获得独自无法得到的深刻启发。两颗心灵和谐一致，奏出动听的音乐，谁都不能将它一人独占，谁也分不清哪些该归自己所有。事实上，两人手牵着手，已经共同步入神圣的思想殿堂。这地方如此遥远，在这之前又如此朦胧昏暗，还从未进去过。然而此刻却如此美好，令人流连忘返。欧内斯特倾听着诗人的心声，感到人面巨石也在侧耳细听。他热切地凝视诗人亮闪闪的眼睛。“您是谁，我才华出众的客人？”他问。诗人伸出一只手指，搁在欧内斯特一直在看的书上。“您已读过了这些诗，”诗人道，“就算认识我了，因为是我写的。”欧内斯特又一次并且更热切地端详起诗人来，然后看看人面巨石。复又挪回目光，犹犹豫豫看看客人。脸色一沉，摇摇头，叹口气。“您为什么难过？”诗人问。“因为，”欧内斯特回答，“我一辈子都在等待一个预言实现，念这些诗篇的时候，还指望这预言能在您身上实现呐。”“您指望，”诗人淡淡一笑，“从我身上找到与人面巨石的相似之处，结果失望了，就

像从前对捞金先生、铁血将军、老石面一样。不错，欧内斯特，我命该如此。您得把我的名字也添上，跟那三位大名鼎鼎的人排在一起，在您失望的记录中增加一笔。因为——欧内斯特，我得惭愧又悲哀地说一句——我不配代表那个仁慈庄严的形象。”“为什么？”欧内斯特指指手中的书，“这些思想难道还不够圣洁？”“是有点儿圣洁，”诗人回答，“您可以从中听到天国圣歌遥远的回声。可是，亲爱的

欧内斯特，我的生活却与我的思想两回事。我有过宏伟的梦想，但只是梦想而已，因为我生活在——这也是我自己的选择——可怜而卑下的现实当中。有时甚至——敢不敢直言相告呢？——对庄严、美丽、善良，都失去了信心，而我的作品却据说将大自然与人类生活中的这些东西表现得更鲜明。话说到此，您这位一心追求真与美的人，还愿从我身上找到山上的那个圣洁形象么？”诗人语气悲切，泪水盈眶。欧内斯特也两眼模糊。日落时分，照长期以来老习惯，欧内斯特总要向聚集在户外的邻人们宣讲一番道理。

于是他和诗人手挽手，边走边谈，朝会场走去。那是个小山环抱的僻静所在，背后是一堵灰色的峭壁，粗峻的表面爬满青藤，嶙峋的棱角垂着枝枝蔓蔓，绿色的叶片给赤裸的岩石盖上一层悦目的挂毯。地面隆起一块土丘，笼罩于繁枝茂叶之下，形成一个小小的壁龛，正好能